

正 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北市殯葬管理處 函

106042

臺北市大安區臥龍街188巷11號2樓

受文者：臺北市葬儀商業同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8月7日

發文字號：北市殯綜字第113300916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地址：106218臺北市大安區辛亥路
3段330號

承辦人：廖千儀

電話：02-87329686分機29707

電子信箱：chienyil@gov.taipei

主旨：檢送本處113年7月29日召開「評估設置禮儀服務業者大樓
第1場說明會」紀錄、簽到表各1份，請查照。

說明：依據本處113年7月26日北市殯綜字第1133008730號開會
通知單續辦。

正本：臺北市大安區黎元里辦公處、臺北市葬儀商業同業公會

副本：行人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含附件）

處長張世昌



臺北市殯葬管理處 評估設置禮儀服務業者大樓第 1 場說明會 會議紀錄

壹、會議時間：民國 113 年 7 月 29 日（一）下午 2 時 00 分

貳、會議地點：本處景仰樓 4 樓多媒體會議室

參、主席：陳智豪副處長

肆、出席人員：（詳如簽到簿）

伍、主席致詞：（略）

陸、規劃團隊簡報：（略）

柒、發言及意見回應：

類別	發言意見	初步回應
承租 資格	1、臺北市以外的禮儀業者可以承租禮儀業者大樓嗎？	禮儀業者大樓目前優先供應設址臺北市之禮儀業者使用。
	2、有關禮儀業者大樓承租資格，未來將採抽籤或公開招標？假設未來沒有抽到怎麼辦？第一輪沒抽到第二輪有沒有優先權？	1、禮儀業者大樓承租資格及流程尚未定案。為符合公平使用，將建立合理租期制度，請業者提供合理租期期間供參酌，以符合業者投入成本。 2、未來禮儀業者大樓空間不會開放買賣並禁止轉租，未來也會研擬相關稽核機制。
	3、想了解禮儀業者大樓承租資格，除了抽籤之外還有哪些方案？	
	4、未來禮儀業者大樓有開放買賣嗎？若租約到期怎麼辦？	
	5、提醒殯葬處預防未來有關轉租可能產生潛在競價亂象問題。	
空間 配置 及使用 規	1、禮儀業者大樓之電梯設置數量及配置為何？	

劃	2、 禮儀業者大樓可以申請公司登記嗎？	禮儀業者大樓規劃目的之一，即為讓在臺北市沒有合適設址地點的公司，可在禮儀園區內掛牌。
	3、 禮儀業者大樓可以承租一整層樓嗎？未來將會隔成多少間？	目前禮儀業者大樓暫規劃一層樓含公設梯間平均約 500 坪，設定建蔽率為 60%；每一隔間應有坪數請業者給予建議，或提供目前會館使用空間坪數參考。
	4、 禮儀業者大樓一層大約有幾坪？如建築隔間數量過多，公共走道會占用大量空間。	
	5、 未來禮儀業者大樓是否規劃靈堂設置、骨罐暫厝、牌位暫厝、淨身大體 spa 等項目？	禮儀業者大樓主要提供吊唁使用，未來大體跟骨灰皆不得進入。
	6、 臺北市多少禮儀公司可以進入禮儀業者大樓？未來會不會採用 BOT 模式？	目前規劃以政府自建模式進行，暫不考慮採用 BOT 模式。
	7、 副處長提出之聯合辦公室、共享辦公室使用等新型態使用方式立意良好，讓會議室和公共設施有公平登記、使用機會。	目前殯葬處進行共享辦公室之營運模式評估，適法性仍在討論中。
	8、 後續請考量提供暫定規劃之平面圖供葬儀商業同業公會參酌。	建築配置要至先期規劃程序才較為確定，目前階段請各業者提供需求及相關建議。
	9、 禮儀業界想解決會館不足之問題，而非辦公室不足之問題，因辦公室在任何商業區都可以登記。倘若整棟樓建議以會館為主，較符合業界需求。	
交通及停車位	1、 請教停車位是否可增加至 360 個以上。	停車位數量涉及多個審查環節，包括都市計畫變更、都市設計審議、交通影響評估及工程等，會盡可能增加停車位，以滿足停車需求。
	2、 是否有專屬洽公停車位？	
	3、 建議停車位能多設置一些，若是以會館功能為主，大量民眾來吊唁將會不足。	

使用分區及相關適法性問題	1、請教目前黎元停車場用地使用分區預計採用何種方式變更？	現行黎元停車場的土地使用分區無法做殯葬使用，需進行都市計畫變更，包括分區名稱、使用強度、允許使用內容等均由都市計畫委員於變更程序把關。
	2、現存大部分會館幾乎僅設靈堂，不清楚適法性跟禮儀園區有何差異？	
	3、都市計畫變更流程所需時間為何？	都市計畫變更作業約需2年期程。
	4、沒有標租到的業者，原地繼續使用是否有適法性的問題？	業者執行業務場所或辦公場所設置應符合殯葬管理條例及相關土地使用管制規定。
	5、請教為何不把臥龍街188巷周遭全部劃設為殯葬特區？	臥龍街188巷周邊為住宅區，要劃設為殯葬特區需解決的問題更廣泛，目前以現階段可執行之黎元停車場變更方案為主。
	6、第一殯儀館已經拆除，建議未來蓋成殯葬大樓，並由政府管理。	有關原第一殯儀館興建禮儀業者大樓提議，請本市葬儀商業同業公會行文殯葬處，俾轉本府都市發展局參考。
	7、沒有抽到禮儀園區承租資格的禮儀業者會不會被取締？	業者執行業務場所或辦公場所設置應符合殯葬管理條例及相關土地使用管制規定。
其他問題	1、建議會後提供簡報電子檔。	座談會簡報將於會後提供電子檔給本市葬儀商業同業公會，並請公會協助提供給業者參考。
	2、殯葬法規母法是否能夠修法，例如檢討和學校的距離？	此問題將待研析後於之後的座談會討論。
	3、未來都市計畫變更後續程序建議邀請葬儀商業同業公會及民意代表一同瞭解。	都市計畫變更過程，均有能夠讓相關業者、居民表達意見之程序機制。
	4、未來建築物交通影響評估審查等內容建議邀請葬儀商業同業公會一同瞭解。	
	5、禮儀用品供應業者因法規規定，現場不得展示、製造、加工、陳列，建議禮儀業者大樓將治喪用品陳列販售相關	治喪用品非屬殯葬管理條例規範對象，請業者透過書面意見回饋事情緣由，交予殯葬處參酌瞭解。

需求納入考慮。	
---------	--

捌、會議結論

感謝大家的參與，禮儀業者大樓需要各位的支持與建議，因此除了現場提問之外，亦歡迎於說明會次日起 14 日內，以書面附略圖並載姓名或名稱及地址、電話等資訊向本處提出，以供作禮儀業者大樓可行性評估之參考。

玖、散會：下午 4 時 00 分